

##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吕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吕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各委员会的职务。辞职后，吕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吕军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其书面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对吕军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6日